入驻项目半年考核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负责人姓名 |  |
| 评价项目 | 评价指标 | 得分 |
| 必备条件考核指标 | 1.入驻创业团队必须无违法，无严重违反学校的管理规章制度记录。 | 符合 | 不符合 |
| 2.正式入驻3个月内必须注册公司且注册地址在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 符合 | 不符合 |
| 3.已交纳押金及考核期间的服务费。 | 符合 | 不符合 |
| 基本考核指标 | 1. 入驻创业项目代表学校参加由学校组织的创新创业类大赛获得最高级别奖励。

进入校级复赛：15分； 进入校级决赛：20分；省级铜奖：28分；省级银奖及以上：35分 |  |
| 5.带动在校创就业人数。（创业团队中在读或毕业五年内的广科学生总人数）。1-2人：10分； 3-5人：15分； 5人（不含5人）以上：20分 |  |
| 6.是否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否：0分； 有：20分 |  |
| 7.获得投融资。无：0分 有：10分 |  |
| 8.经营业绩。入驻创客梦工场或创业园一年以上的项目年营业额（元）5万元以下：0分； 5—10万以下：5分；10万—30万以下：10分； 30万以上：15分入驻创客梦工场或创业园不足一年的项目月平均营业额（元）3千以下：0分； 3千—6千以下：5分； 6千—1万以下：10分 ； 1万及以上：15分 |  |
| 加分考核指标 | 9.积极参加由创新创业学院组织的创新创业培训、会议、访谈交流、企业家论坛，文化活动周等活动，每个团队每次加5分。 |  |
| 10.创业公司给员工买社保的创业项目，以在创业公司参加社保的员工数量计，一人加3分，最高累计加分为12分。（如：某创业公司一共给6名员工买了社保，最后该项加分为12分） |  |
| 11.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评审的公司，加40分 |  |
| 12.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的公司，加100分 |  |
| 减分考核指标 | 13.办公场所卫生差；在走廊一侧挂窗帘；2栋超过22：00或3栋超过23：00还有成员待在办公场所；以上情况每巡查发现一次减2分。 |  |
| 14.被其他创业团队或学校其他管理部门投诉，且被投诉之事确实存在，每发生一次减5分。 |  |
| 总分 |  |
| 管委会评定意见 |  |